

证券代码：688325

证券简称：赛微微电

公告编号：2022-030

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：无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：2022 年 11 月 25 日

(二)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：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工业南路 6 号 3 栋公司会议室

(三)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、特别表决权股东、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：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14
普通股股东人数	14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	55,922,310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	55,922,310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69.9029%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69.9029%

(四)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大会主持情况等。

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，董事长蒋燕波先生主持。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表决方式和表决程序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广东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(五) 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

- 1、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以现场或通讯方式出席 7 人；
- 2、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以现场或通讯方式出席 3 人；
- 3、董事会秘书、财务总监刘利萍出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非累积投票议案

- 1、议案名称：《关于公司<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55,922,310	100.0000	0	0.0000	0	0.0000

- 2、议案名称：《关于公司<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55,922,310	100.0000	0	0.0000	0	0.0000

3、议案名称：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55,922,310	100.0000	0	0.0000	0	0.0000

(二) 涉及重大事项，应说明 5%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1	《关于公司〈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	1,200	100.0000	0	0.0000	0	0.0000
2	《关于公司〈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	1,200	100.0000	0	0.0000	0	0.0000
3	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》	1,200	100.0000	0	0.0000	0	0.0000

(三)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1、特别决议议案：议案 1、议案 2、议案 3，已经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2、本次审议议案 1、议案 2、议案 3，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。

3、本次股东大会无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。

4、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情况：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

《公开征集上市公司股东权利管理暂行规定》的有关规定，独立董事张光先生受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作为征集人，就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(议案 1、2、3)向公司全体股东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。截至征集结束时间，无股东委托独立董事行使投票权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1、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：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

律师：王朝先生、胡艺俊先生

2、律师见证结论意见：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11月26日